

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12次臨時會提案表

號 別	第1號	類 別	建設類
提案人	蔣煙燈	連署人	
案 由	為辦理「114年度福興鄉路平維護工程(開口契約)」，縣府補助費用30萬元，因未及納入預算辦理，擬請准予墊付，俟編列114年度追加預算或115年度預算歸墊轉正。		
說 明	一、依據彰化縣政府114年2月7日府工養字第1140046332號函暨「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」第44點第4款辦理。 二、因114年度未及納入預算辦理，擬請准予墊付，俟編列114年度追加預算或115年度預算歸墊轉正。		
辦 法	請貴會惠予審議通過後辦理墊付，俟114年度追加預算或115年度預算歸墊轉正。		
審 查 意 見			
大 會 議 決	照案通過		

主席吳鎮江